淡江時報 第 471 期

**三項重大工程動工　師生應共體時艱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記者張筑雲報導】有鑒於游泳館、蘭陽校園重大工程即將動工，體育館將在今年底取得建照，學校呼籲全校師生共體時艱，節省能源及各項經費。

　總務處上週五通知全校個一、二級單位，夏季將至，淡水校園用電量急遽增加，為節省電費支出及避免超約用電罰款，請全校師生配合節約用電，離開室內或教室時隨手關閉電燈及冷氣，室內溫度未達攝氏二十八度請勿開冷氣。總務長洪欽仁說明：「本校在去年九月曾因用電量超過可使用範圍的上限，而被罰款近200萬。為有效控制，在每一棟大樓安裝用電控制表，隨時掌握用電情形。如果電量快超過時，立即告知並要求調節用電。」

　會計室主任王美蘭表示：「本校經常費支出主要為人事費，而人事費是固定的，故節省開支需從其他經常費著手，除會計室嚴密掌控預算外，各單位需配合撙節各項開支。」

　自學校呼籲節省能源和經費以來，各院所都表示將遵照學校政策辦理，在系上加強節約經費，平時節約用水用電。德文系表示公文儘量用E-mail通知教師，節省紙張，避免不必要的浪費。西語系請各專任教師珍惜使用現有設備，以節省維修費用。技術學院各系隨時提醒師生節約能源，離開辦公室即隨手關燈及冷氣，減少不必要開支。